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國中教育科

承辦人：張志遠

電話：7995678 #3031

電子信箱：a091912384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中字第11336034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57034457_11336034900A0C_ATTCH2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113年度品德教育標語徵選比賽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協助轉知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高雄市推動品德教育實施計畫（113-115年）辦理。

二、為提升學校推動品德教育效能，促進校際推動品德教育經驗交流與心得分享，本局特辦理旨揭標語徵選活動，以及培養學生實踐品德能力落實品德教育。

三、本案相關說明如下（詳如實施計畫）：

（一）辦理項目：113年度品德教育標語徵選比賽。

（二）參加對象：

1、國小組：高雄市各公私立國小學生（1-6年級）。

2、國中組：高雄市各公私立國中學生（7-9年級）。

3、高中組：高雄市各公私立高中、高職、完全中學學生（10-12年級）。

（三）參賽作品將擇優錄取，並致贈獎狀與禮卷。獲獎作品將提供予各校參考應用。

高師附中 113/08/14



1130007586

(四)報名相關文件即日起至113年10月17日(星期四)止，以公文交換或掛號郵寄方式至本市立德國民中學(高雄市813006左營區實踐路101號學務處收)。將依據報名表單填寫完成之提交時間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四、本案若有疑問，請洽立德國中葉豪富主任，電話：07-5817106轉210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佛光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普門高級中學、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國中教育科、國小教育科(本局皆紙本)

